

##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

吴丽彬:本院受理的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与吴丽彬信用卡纠纷一案(2025)辽0102民初11053号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路111号)二楼四十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